文件名稱	弘光科技大學資訊安全政策	文件編號	IS-11420-001
所屬單位	圖書資訊處系統發展組	頁 次	第1頁共2頁

1.目的:

資訊安全政策的目的在保護弘光科技大學(本校)資訊資產與資訊服務流程的運作安全,本校所有同仁均有義務協助資訊安全的推動,使資訊安全機制能順利推動與執行。

2.名詞定義:

利害相關者(stakeholder):可影響、受其所影響、亦或自認會受到決策或活動影響的個人或組織[CNS 14889,定義 4.2.1.1]。

3.目標:

- 3.1 保護資訊的機密性、完整性、可用性。
- 3.2 維持資訊系統持續運作。
- 3.3 保護資訊的安全,避免未授權者非法取得。
- 3.4 防止駭客、病毒等入侵或破壞,並避免人為疏失意外。
- 3.5 確保本校資訊安全運作及持續改善。

4.說明:

- 4.1 本校應決定可能影響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外部與內部議題,及辨識其利害相關者與對資訊安全相關之要求事項(可包含法令、法規要求與契約義務),並將結果彙整填入「資安暨個資利害相關者與議題一覽表」(FM-11420-026)。
- 4.2 所確認之外部與內部議題及要求事項,可作為決定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範圍之考量。
- 4.3 所辨識出之利害相關者,進行其執行活動間的界面與相依性分析,作為判定是否納入資 訊安全管理系統範圍之依據。
- 4.4 蒐集相關議題時,可適切利用問卷、訪談、會議、滿意度調查表等形式或工具進行取得。

5. 責任:

- 5.1 資訊安全管理者透過適當的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此政策。
- 5.2 所有人員和委外服務廠商均需依相關安全管理程序以維護政策。
- 5.3 所有人員有責任報告資訊安全事件和任何鑑別出之弱點。

6.審 查:

本政策應至少每年審查乙次,以反映政府法令、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,以確保本校 永續運作之能力。

7.實施:

本政策及其相關內容經「資安與個資保護暨智慧財產管理委員會」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訂時亦同。

8.附件:

無

※修訂紀錄:

序號	修訂內容	發行日期
1	新制訂。	100.05.31
2	因應 ISO27001:2013 改版,配合新制定相關作業程序。	103.06.26
3	修訂條文 1.目的之內容。	106.07.17
4	修訂 4.1、5.4 條文文字內容。	107.06.01

文件名稱	弘光科技大學資訊安全政策	文件編號	IS-11420-001
所屬單位	圖書資訊處系統發展組	頁 次	第2頁共2頁

序號	修訂內容	發行日期
5	修訂 3.5、4.1 條文文字內容。	108.03.12
6	修正條文 4.1 及刪除條文 5.1。	111.02.15
7	依據 111.08.29 行政會議,將「資通推展暨安全管理委員會」統一改為「資安與個資保護暨智慧財產權管理委員會」。	112.01.09
8	修訂 5.3 條文內容。	112.08.07
9	因應 ISO27001:2022 改版,配合新制定相關作業程序與檢視,修訂條文 1.目的、3.1、3.5、4.1。	112.11.29
10	依現行作業調整文件編號、所屬單位與修訂條文 3.4、4.1。	113.08.06